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
140號

聯絡人：劉詩婷

聯絡電話：02-27065866 分機：1557

傳真：02-27027723

電子郵件：A111147@n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2011481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之「“信東”護列淨持續
釋放膠囊0.2毫克（衛署藥製字第050168號）」藥品部分批
號回收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2年7月26日FDA藥字第
11214085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藥品(批號7BK1069、7BK1070、7BK1071、7BP1059、
7BP1060、7BP1061、7TD1082、7TD1083、7TD1084、
7TN1791、7TN2551、7TN2552)經主管機關認定係屬第二級
回收，請轉知所屬會員或醫療機構，對於涉及之相關品項
於處方時應多加留意。

正本：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
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

